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 S L | 謝瑞麟

## TSE SUI LUEN JEWE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 謝瑞麟珠寶(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7)

###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 財務概要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3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1,346,534	1,248,184
經營(虧損)/盈利	(8,078)	40,88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部份	(58,189)	1,919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23.4 港仙)	0.8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778,247	894,058 <sup>†</sup>
本公司擁有人每股應佔權益	港幣 3.12 元	港幣 3.59 元 <sup>†</sup>

<sup>†</sup>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之數據 (經審核)

#### 業務概要

-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綜合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 7.9% 至港幣 1,346,500,000 元。
-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部份為港幣 58,200,000 元，去年同期則為盈利港幣 1,900,000 元。

\* 僅供識別

## 業績

Tse Sui Luen Jewe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謝瑞麟珠寶（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綜合損益賬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3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1,346,534	1,248,184
銷售成本		(876,538)	(802,364)
毛利		<u>469,996</u>	<u>445,820</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4,518	31,592
銷售及分銷費		(402,968)	(360,305)
行政費用		(89,624)	(76,222)
經營(虧損)/盈利		<u>(8,078)</u>	<u>40,885</u>
財務費用		<u>(45,609)</u>	<u>(28,325)</u>
除稅前(虧損)/盈利	5	(53,687)	12,560
所得稅費用	6	<u>(4,607)</u>	<u>(10,768)</u>
本期間(虧損)/盈利		<u>(58,294)</u>	<u>1,792</u>
應佔部份：			
本公司擁有人		(58,189)	1,919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05)</u>	<u>(127)</u>
		<u>(58,294)</u>	<u>1,79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u>(23.4 港仙)</u>	<u>0.8 港仙</u>

\* 僅供識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3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盈利	<u>(58,294)</u>	<u>1,792</u>
其他全面虧損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虧損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57,638)</u>	<u>(148,398)</u>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57,638)</u>	<u>(148,398)</u>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b>(115,932)</b></u>	<u><b>(146,606)</b></u>
應佔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5,811)	(146,383)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21)</u>	<u>(223)</u>
	<u><b>(115,932)</b></u>	<u><b>(146,606)</b></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

	附註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148	151,725
投資物業		69,300	69,300
使用權資產		192,762	208,721
無形資產		99	99
其他資產		500	500
預付款及按金		51,813	32,672
遞延稅項資產		34,419	34,081
		<u>524,041</u>	<u>497,09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29,877	1,469,770
應收賬款	9	91,838	78,575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52,283	72,133
可收回稅項		16,022	12,144
已抵押定期存款		324,207	366,2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826	348,282
		<u>2,234,053</u>	<u>2,347,120</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0	(412,354)	(328,53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21,491)	(257,679)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613,963)	(571,822)
租賃負債		(88,745)	(93,927)
應付稅項		(5,981)	(7,623)
		<u>(1,342,534)</u>	<u>(1,259,588)</u>
<b>流動資產淨值</b>		<u>891,519</u>	<u>1,087,532</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415,560</u>	<u>1,584,630</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續)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

	附註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941)	(1,957)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550,095)	(601,755)
僱員福利義務		(3,841)	(3,894)
租賃負債		(58,290)	(59,732)
遞延稅項負債		(23,861)	(23,828)
		<u>(638,028)</u>	<u>(691,166)</u>
<b>資產淨值</b>		<b><u>777,532</u></b>	<b><u>893,464</u></b>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1	(62,296)	(62,296)
儲備		(715,951)	(831,762)
		<u>(778,247)</u>	<u>(894,058)</u>
<b>非控股股東權益</b>		<b><u>715</u></b>	<b><u>594</u></b>
<b>權益總額</b>		<b><u>(777,532)</u></b>	<b><u>(893,464)</u></b>

## 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

附註包括對自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以來所發生的重要事件及交易以瞭解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變動及集團表現。此等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此等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除下文附註 2 所披露於 2023 年 4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被採納外，此等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的同一會計政策編制。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除就本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比較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範本規則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適用於本集團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闡述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主要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可合理預期會計政策資料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之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修訂本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本集團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實施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並沒有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造成任何影響，但預計會影響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會計政策披露。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 (修訂本) 釐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被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計量不明朗因素影響之貨幣金額。該等修訂本亦釐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方法及輸入數據作出會計估計。本集團已實施該等適用於 2023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更和會計估計變更的修訂本。由於本集團確定會計估計的政策與該等修訂本一致，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並沒有造成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縮小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初始確認例外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和可扣除暫時性差異的交易，例如租賃和退役義務。因此，實體需要就有關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前提是有充足應課稅溢利) 及遞延稅項負債。截至 2022 年 4 月 1 日，本集團已實施該等對與租賃相關的臨時差異的修訂本。

於初始應用該等修訂本後，本集團已(i)就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扣減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惟須具備充足應課稅溢利)，及(ii)就於 2022 年 4 月 1 日的使用權資產相關的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修訂本) – 國際稅務改革 – 第二支柱範本規則對執行由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的第二支柱範本規則而產生的遞延稅項的確認和披露引進了一項強制性臨時豁免。該等修訂還對受影響的實體引進了披露要求以協助財務報表的使用者更加了解實體在第二支柱所得稅的風險，包括於第二支柱立法生效期間單獨披露第二支柱所得稅相關的當前稅項，以及於立法制定或實質上制定但尚未生效期間披露其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的已知或可合理估計的資料。實體須於 2023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披露其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的相關資料，但毋須於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的任何中期期間披露該等資料。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由於本集團不屬於第二支柱範本規則的範圍內，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3a.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乃按業務性質劃分業務單位，並有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零售業務 (包括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馬來西亞)；
- (b) 批發業務；
- (c) 電子商貿業務；及
- (d) 其他業務。

零售業務包括經由附有 TSL | 謝瑞麟、DUO by TSL 及 TSL TOSI 商標之實體店舖零售銷售予消費者之珠寶產品，當中亦包括提供零售管理服務予其他零售商所收取之服務收入。

批發業務包括批發珠寶產品予客戶，包括加盟商。

電子商貿業務包括於電子商貿平台銷售予消費者之珠寶產品。

其他業務包括其他。

### 3a. 經營分部資料 (續)

管理層按本集團經營分部之個別業績作出監督，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虧損)/盈利進行評估，即計算經調整的除稅前(虧損)/盈利。經調整的除稅前(虧損)/盈利之計算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盈利計算方式一致，惟未分配支出、與租賃無關之財務費用及所得稅費用則不包括在其計算當中。

內部銷售及轉讓乃根據銷售予第三者之售價作為通用市價。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止六個月	零售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批發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電子商貿 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營業額：					
銷售予外來客戶	895,434	242,705	165,560	2,555	1,306,254
其他收入	40,280	-	-	-	40,280
	<b>935,714</b>	<b>242,705</b>	<b>165,560</b>	<b>2,555</b>	<b>1,346,534</b>
分部業績：	(25,660)	40,498	4,333	(3,556)	15,615
<u>調節：</u>					
未分配支出					(27,896)
財務費用 (不包括租賃 負債的利息)					(41,406)
除稅前虧損					(53,687)
所得稅費用					(4,607)
本期間虧損					(58,294)

### 3a.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止六個月	零售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批發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電子商貿 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業務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b>分部營業額：</b>					
銷售予外來客戶	721,251	275,050	207,120	5,901	1,209,322
其他收入	38,862	-	-	-	38,862
	<b>760,113</b>	<b>275,050</b>	<b>207,120</b>	<b>5,901</b>	<b>1,248,184</b>
<b>分部業績：</b>	(13,206)	58,415	9,957	(2,127)	53,039
<i>調節：</i>					
未分配支出					(16,659)
財務費用 (不包括租賃 負債的利息)					(23,820)
除稅前盈利					12,560
所得稅費用					(10,768)
本期間盈利					<b>1,792</b>

### 3b. 地區資料

外來客戶營業額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3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及澳門	407,508	290,027
中國內地	870,559	899,640
其他國家	68,467	58,517
	<b>1,346,534</b>	<b>1,248,184</b>

上述營業額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

####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製造、銷售、推廣珠寶首飾及提供服務。營業額為扣除增值稅及折扣後銷售予客戶之珠寶首飾的銷售價值之淨值及服務收入。營業額之分析如下：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3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銷售珠寶首飾	1,306,254	1,209,322
服務收入	40,280	38,862
	<b>1,346,534</b>	<b>1,248,184</b>

#### 5. 除稅前(虧損)/盈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盈利已(計入)/扣除：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3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貨成本*	897,276	803,715
已撥回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0,738)	(1,3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278	19,718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757	57,876
計量租賃負債時並無包括在內之租賃款項**	4,171	61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257,596	219,523
法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198	2,970
	<b>260,794</b>	<b>222,493</b>

## 5. 除稅前(虧損)/盈利 (續)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3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減值	20,100	9,985
棄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提前終止租約之 (盈利)/虧損	(4,752)	80
政府補貼及 2019 冠狀病毒相關之租金寬減	-	(21,048)
淨匯兌差額	3,042	441

\* 中期綜合損益賬內銷售成本中包括為數港幣 51,035,000 元 (2022 年 9 月 30 日：港幣 44,991,000 元) 的僱員福利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有關金額亦已分別記入以上所列各類相關開支中。

\*\* 不包括支付予銷售專櫃相關的百貨公司及商場的佣金。

\*\*\*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已失效供款可沖減未來年度的退休計劃供款 (2022 年 9 月 30 日：無)。

##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適用稅率 16.5% (2022 年：16.5%) 計算。本集團於香港以外地區經營之應課稅盈利乃按其所在地的適用稅率計算稅項。

	截至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3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 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 – 香港	31	2,949
本期 – 香港以外	6,077	8,162
遞延	(1,501)	(343)

## 7.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2022 年：無)。

##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乃按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 58,189,000 元（2022 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為港幣 1,919,000 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249,182,030 股（2022 年 9 月 30 日：249,182,030 股）計算。

截至 2023 年及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期間，本集團沒有可能攤薄之已發行普通股。

## 9. 應收賬款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103,730	90,458
減值	(11,892)	(11,883)
	<b>91,838</b>	<b>78,575</b>

本集團的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交易。就零售銷售而言，來自財務機構之應收信用卡賬款之賬齡少於一個月。除零售客戶外，本集團向其他客戶提供平均 30 至 90 天之賒賬期。應收賬款一般均為免息。

於本期間末，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計算及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1 個月內	82,914	75,140
1 至 2 個月內	8,452	3,046
2 至 3 個月內	137	-
超過 3 個月	335	389
總應收賬款	<b>91,838</b>	<b>78,575</b>

## 10. 應付賬款

於本期間末，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1 個月內	286,436	156,514
1 至 2 個月內	35,066	44,438
2 至 3 個月內	28,315	23,051
超過 3 個月	62,537	104,534
總應付賬款	<b>412,354</b>	<b>328,537</b>

應付賬款均為免息。

## 11. 股本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法定：		
1,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港幣 0.25 元之普通股	<b>375,000</b>	<b>375,000</b>
已發行及繳足：		
249,182,030 股 (2023 年 3 月 31 日：249,182,030 股) 每股面值港幣 0.25 元之普通股	<b>62,296</b>	<b>62,296</b>

## 12. 資產抵押

- (a) 於 2022 年 5 月 6 日，本集團與恒生銀行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大華銀行有限公司、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及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委任牽頭安排行及原借貸人，訂立一項信貸協議，據此獲授予總額為港幣 820,000,000 元的若干信貸（包括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借貸融資」）。本集團以第一法定押記的方式把賬面值分別為港幣 36,716,000 元（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港幣 37,405,000 元）及港幣 69,300,000 元（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港幣 69,300,000 元）在香港的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作借貸融資下之抵押，以作為（其中包括）本集團不時結欠該等銀行之所有實際或或有負債及債務之抵押品。
- (b) 本集團與一家銀行訂立銀行借貸融資安排，據此安排，本集團以第一法定押記的方式把賬面值港幣 25,427,000 元（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港幣 25,902,000 元）在香港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以作為（其中包括）本集團不時結欠該銀行之所有實際或或有負債及債務之抵押品。
- (c) 本集團與一家銀行訂立銀行借貸融資安排，據此安排，本集團把賬面值分別為港幣 27,356,000 元（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港幣 28,910,000 元）及港幣 85,685,000 元（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港幣 53,886,000 元）在中國內地的土地使用權及在建工程抵押為本集團結欠該銀行的所有債務之抵押品。
- (d)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作為單位及相約於港幣 324,207,000 元（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港幣 366,216,000 元）之定期存款已作抵押，以取得銀行發出備用信用證作跨境財務安排之用。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22 年 9 月 30 日：無）。

##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 整體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營業額為港幣 1,346,500,000 元，較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港幣 1,248,200,000 元增加 7.9%。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 58,200,000 元，對比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為港幣 1,900,000 元。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為 23.4 港仙（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0.8 港仙）。

後疫情時代下的 2023 年，全球經濟仍然面臨嚴峻考驗，包括債務脆弱性擴大、通貨膨脹持續、地緣政治局勢緊張等各種下行風險。本集團未能倖免於全球局勢動蕩，同時需要面對利率上升及人民幣貶值所帶來的不利影響。鑒於宏觀經濟前景不明朗，黃金被視為可靠保值，金飾的需求遠超天然鑽石和其他珠寶首飾。針對顧客消費行為的變化，本集團於本期間更注重所有營運地區的 24K 金首飾業務，24K 金首飾的銷售額因而增加，惟利潤率較低。另外，受惠於旅遊及客流量的穩健復甦，本集團在香港及澳門和馬來西亞的營業額於本期間內逐步改善，但中國內地的表現則未如預期。

儘管面對當前的挑戰，本集團仍致力為顧客提供最精緻的珠寶產品和卓越的客戶服務，一如 TSL | 謝瑞麟、DUO by TSL 和 TSL TOSI 的品牌核心價值。最近推出的不同新產品系列展現了本集團對珠寶製作的熱情、堅持及匠心工藝。其中，金綉傳藝古法黃金系列將黃金的醇厚與蘇繡的細膩自然融合，傳承手工雕金繡工藝；繁花物語系列通過彩色寶石與金銀璀璨打造出低調優雅的首飾，是送給愛人的時尚禮物之選。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審慎應變，同時密切關注市場發展，以克服困境及實現長遠的可持續發展。

## 回顧及前景

### 零售業務

#### 香港及澳門

自 2023 年初取消防疫旅遊限制後，訪港澳旅客人數雖因全球經濟前景黯淡而放緩了，但仍穩步回升。除了自 2023 年 4 月起向香港市民發放新一輪消費券外，香港政府陸續推出「你好，香港！」、「開心香港」及「香港夜繽紛」等多項大型活動以吸引更多遊客及商務客來港，並刺激本地消費，從而振興零售和餐飲業，帶動整體經濟復甦。同時，澳門政府亦通過旅遊局推廣多渠道宣傳活動持續深化「旅遊+」，以恢復旅遊休閒產業發展活力，推動澳門經濟復甦。這些政府措施均有助本集團的香港及澳門零售業務於本期間內錄得顯著的營業額上升及同店銷售增長。

於 2023 年 7 月，兩間 TSL | 謝瑞麟全新分店閃耀開幕，分別位於尖沙咀海港城（香港最大型的購物中心）及沙田圍方（新落成的商場）。兩間店舖均採用北歐簡約風格設計，融入月亮和群星相互交織，與迷人的珠寶相互輝影，深得旅客和本地居民讚譽。本集團亦在經過詳細考慮後，於同月策略性地關閉了一間位於沙田港鐵站的 TSL | 謝瑞麟分店。本集團將持續檢討及優化香港及澳門的店舖網絡，捉緊後疫情時代帶來的新機遇。

#### 中國內地

受國際經濟情勢及中國房地產行業疲弱影響，消費者未雨綢繆，消費行為更趨保守。中國政府推行提振消費者信心及加速經濟復甦的措施後，零售額有所改善。在純金需求上升趨勢的帶動下，本集團更專注於純金產品的業務，以彌補部分由鑽石需求急劇下滑造成的營收損失。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中國內地自營店的營業額略為增加，並錄得同店銷售增長。

本集團於 2023 年 4 月在深圳開設了首間 DUO by TSL 分店，提供一系列獨特的情侶珠寶套裝及一對一的個人化定制服務，目標客群以情侶為主。而 TSL TOSI 及 TSL | 謝瑞麟有售的國潮系列和 GEN 系列推出了各式各樣的時尚金飾，在國內廣受好評，尤其是年輕消費族群。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在設計及工藝上精益求精，並優化銷售組合和零售網絡，同時緊貼行業發展和市場變化。

## 馬來西亞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在馬來西亞的零售業務營業額增長令人鼓舞。隨著當地勞動市場有所改善，馬來西亞在全球環境充滿挑戰下維持內需，特別是對純金產品的需求。本集團於 2023 年 8 月為馬來西亞尊貴顧客舉辦獨家現場音樂會，透過展示匠心珠寶的光彩和獨一無二的顧客體驗，加強其品牌影響力。本集團將堅持不懈地提高銷售額及品牌知名度，並計劃於適當機遇出現時拓展馬來西亞的店舖網絡。

## 批發業務

正如前文所述，國內消費者購物時變得更加謹慎，因而影響了本集團批發業務的表現，並阻礙了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擴大其中國內地的加盟店網絡。展望未來，國內營商環境轉好時，本集團將與更多有相同理念的商業夥伴攜手促進其批發業務的健康發展。

## 電子商貿業務

本集團的電子商貿業務營業額於本期間內稍為下降。然而，本集團仍不斷開拓不同的線上銷售渠道，因應電子商務佔整體零售額的比重愈來愈高，預計電子商貿業務會繼續在本集團總銷售額中佔一重要席位。

本集團不時升級其官方網店，務求為顧客提供線上的個人化體驗。與此同時，本集團的線上旗艦店吸納了尋求時髦、價格相宜珠寶的顧客，本集團亦透過與中國內地和香港多個熱門電商平台的緊密合作，成功觸及到更廣的客戶群。邀請名人參與社群媒體行銷活動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和可信度。本集團將持續完善其電子商貿業務的經營模式，以提高電商轉換率、客戶參與度及滿意度。

## 財務結構

於本期間內，資本開支合共港幣 52,2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港幣 56,500,000 元），主要用於店舖翻新、家具、裝置及機器，該等資本開支主要來自借貸撥款及內部資源產生的資金。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總計息負債由港幣 1,173,600,000 元（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減少至港幣 1,164,100,000 元，其中包括流動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港幣 614,000,000 元和非流動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港幣 550,100,000 元。淨借貸（總計息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由港幣 459,100,000 元（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增加至港幣 620,000,000 元。

本期間內透過內部資源及借貸取得之資金，大部份用於提升本集團庫存及資本開支等方面。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淨負債比率（即總計息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與權益總額之比率）上升至 79.7%（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51.4%）。本集團的所有借貸均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銀行借貸之利息按銀行同業拆息或最優惠利率或基準利率計算。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已抵押定期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 544,000,000 元，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董事認為這足以應付本集團目前的營運資金需求。

## 匯率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交易單位。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而任何重大的人民幣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董事會認為此等外匯風險易於管理，可透過持有以相同外幣計價的資產和負債產生自然對沖，因此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影響維持輕微。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其外匯狀況。

## 集團資產抵押及或有負債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資產抵押於本中期業績公告附註 12 中披露。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無）。

## 人力資源

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共聘用約 2,240 名僱員（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2,360 名）。本集團經適當考慮業務戰略和市況而作出該變動。人力資源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其中包括薪金、津貼及酌情花紅。僱員待遇按工作表現及參考市場水平釐定。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工作相關持續進修津貼。內部高級職員及外聘專業導師會向前線零售員工提供正統在職培訓。公司內部亦舉辦經驗分享會議及研討會。

除上述者外，於本期間內，有關人力資源政策、資本結構、財務政策、外幣匯率風險、資本開支計劃、或有負債及本集團資產抵押等方面，均與上一份年報所披露資料無重大差異。

## 企業管治

### 遵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制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於本期間內，除偏離以下所披露之守則條文 C.2.1 外，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遵守全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C.2.1 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之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均由邱安儀女士擔任。董事會認為現時管理層架構有效地運作。根據本公司之實務常規，所有主要決策乃由董事會或正式組成之董事會相關委員會作出。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準則，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事宜。

應審核委員會的要求，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 4400 號（經修訂）「商定程序業務」對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若干協定程序。

核數師進行之協定程序僅用於協助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由於該等協定程序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指的受委聘進行核證，核數師概不對本集團中期業績作出任何保證。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納的會計政策的一致性，以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要求作出的有關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Tse Sui Luen Jewelle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謝瑞麟珠寶(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邱安儀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邱安儀女士

伍綺琴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裕光先生

周治偉先生

陳偉康先生

\* 僅供識別